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宝麟环函〔2025〕27号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关于“陕昆缆”麟游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陕昆缆电缆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陕昆缆”麟游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技术评估意见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两亭镇，占地 38341.66m²。建设电线电缆生产线一条，汽车集成线束生产线及装备专用生产线一条。主体工程包括：电缆车间、导体车间等；辅助工程包括：综合楼、研发实验室、冷却循环水池（容积 140m³）等；储运工程包括：原料区、成品区、2 个拉丝油池（容积 24m³和 12m³）、退火液池（容积 36m³）等；公用工程包括：供水、排水、供配电、供暖、制冷工程等；环保工程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治理设施。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2.5 万元，约占 0.83%。

该项目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才具有环境可行性。经审

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处理和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统一纳入当地垃圾清运系统；建筑垃圾收集后堆放于指定地点，尽量综合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送指定地点处置，严禁随意丢弃。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的相关规定，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制度。

5.环境风险管理要求。制定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加强物料储存管理、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落实各种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确保环境安全。

6.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要求。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等非道路移动机械产生废气排放满足相关排放要求，禁止不符合国家废气排放标准的机械和车辆进入厂区，禁止以柴油为燃料的机械超负荷工作，减少烟尘和颗粒物排放，减少怠速废气排放，确保污染物符合国家要求。

7.加强日常环保管理。企业须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加强相应人员的环保培训，落实污染物监测要求。做好各类生产设备、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及相关设施，拉丝油池及退火液池

动提升事中事后监管效能的实施意见》（宝办发〔2022〕14号）规定，麟游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2025年6月4日

